

宝山海关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梳理 2025 年度宝山海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而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疑问或有任何意见、建议，请联系宝山海关办公室，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宝杨路 1 弄 512 室，邮编：201900；电话：021-60153745；电子邮箱：bshgxxgk@customs.gov.cn。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宝山海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25 年上海海关政务公开工作部署的相关要求，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明确由分管副关长作为政务公开工作的主管领导，办公室为主办科室，各业务科室为协办科室，分别设立政务公开联络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修订了宝山海关政务公开实施办法，明确宝山海关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方式。2025 年宝山海关依托政务公开邮箱，开展网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回复，并设置专人专岗每日查看。完善综合政务大厅建设，优化作业布局和服务项目设置，落实

行政公示制度，及时更新政务公开信息，有效维护和促进了海关信息对外发布的时效性和透明性，保障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宝山海关 2025 年签发、变更及延期口岸经营单位卫生许可证 13 张；受理 12360 投诉咨询工单 32 份，投诉咨询来电超 300 通，以电子屏及纸质形式累计发布各类公告 19 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份，无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诉讼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	0	0	0	0	0	0

	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咨询事项，指引咨询渠道	0	0	0	0	0	0	0
	4. 申请人撤销申请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	尚未 审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	尚未 审	总 计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4 年年报中所提问题整改情况。

上一年度，宝山海关存在“政策解读的形式有待丰富，舆情监测的深度还需拓展”等问题。今年以来，我关已进一步强化责任落实、丰富公开的形式、深化舆情监测工作，依托地方舆情监测相关职能部门，对邮轮港区因极端天气产生跳港滞留等情事做好涉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的政务舆情回应，做到早发现，紧跟踪，快处理。此外我关也加强对外政务公开的力度和宣传力度，在我关公示栏、新设立的实体政务大厅，张贴清楚易懂的业务介绍和咨询投诉电话，做好咨询首问负责，投诉件件有回应。

（二）目前存在问题。

虽然今年以来我关在推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取得了部分成效，但仍存在业务实操中的具体问题，例如：我关今年收到12360 投诉举报一封，主要诉求为需要我关解释对进境邮轮旅客开展变异株监测随机采样的法理依据。该依据为我关卫生处下发的内部作业通知，无法对外提供。后续我关将继续强化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沟通，责任落实、丰富公开的形式、深化舆情监测工作，提高我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综合质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